

中國文化大學碩士班學位審定表

- 一、院系所組：商學院 會計學系 碩士班
 二、授予學位：會計學碩士
 三、適用年度：10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。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 四、最低畢業學分數：36 學分
 五、承認他所（含國內、外）學分數：承認商學院他所一門課程
 六、必修科目

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備註（說明）
0801	英文	0	4	
0125	研究方法	3	3	
4136	數量方法	3	3	
4783	高等財務會計理論	3	3	
4833	高等管理會計理論	3	3	
5690	高等審計學	3	3	
E632	碩：國際企業管理	3	3	院共同必修
F878	經營倫理研討	2	2	院共同必修
	合 計	20	24	

- 七、基礎學科（以同等學力資格或非相關學系畢業資格錄取者，入學後須補修底下之基礎學科）

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備註（說明）
1	中級會計學	5	5	上述科目於國家高等考試相關類科之考試成績達 60 分(含)以上者，均得予免修。
2	成本與管理會計	5	5	
3	審計學	5	5	
	合 計	15	15	

- 八、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規定

依本校「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」辦理，相關規定請參考網址：

http://reg.pccu.edu.tw/ezfiles/4/1004/img/54/CUAJ_Law01.pdf

- 九、備註

英文檢定規定：須達 TOEIC640 分以上、托福 520 分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標準，方可申請畢業。